



北控城市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BEIJING ENTERPRISES URBAN RESOURCES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718



2025 
中期報告

目錄

- 2 公司資料
- 4 主席報告
- 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24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2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2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2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29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 43 須予披露之資料
- 50 企業管治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周敏先生(主席)
趙克喜先生(行政總裁)
李海楓先生
李力先生
周塵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德光先生
杜歡政博士
楊莉珊女士

審計委員會

胡德光先生(主席)
杜歡政博士
楊莉珊女士

提名委員會

周敏先生(主席)
胡德光先生
楊莉珊女士

薪酬委員會

杜歡政博士(主席)
胡德光先生
李海楓先生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趙克喜先生(主席)
周塵先生
胡德光先生

公司秘書

張翔宇先生

股份代號

3718

網站

www.beur.net.cn
www.becs.cc

投資者關係聯絡

電郵：ir@beurg.com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66樓

公司資料

中國內地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北京市
朝陽區
百子灣東里
101號樓
5至8樓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1期35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宏觀經濟運行總體平穩、穩中向好，展現出強大韌性和活力，但外部不穩定因素較多，經濟回升向好基礎仍然薄弱，行業面臨深刻變革，競爭進一步加劇。面對複雜嚴峻的外部環境，北控城市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穩中求進，聚焦經營存量和穩定拓展增量，以高質量發展的確定性應對外部不確定性，推動公司經營持續平穩健康發展。

業績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錄得收入約人民幣30.393億元，相較於去年同期上升約13.1%。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人民幣3,250萬元，相較於去年同期下降約74.7%，主要因確認的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撥備人民幣1.615億元所致。董事會通過決議，建議向股東宣派中期股息每股1.8港仙。

二零二五年，國家層面持續釋放利好信號，為本集團城服業務發展提供堅實政策支持。二月，中共中央、國務院發佈《關於進一步深化農村改革紮實推進鄉村全面振興的意見》明確提出，加強農村生態環境治理，持續推進農村人居環境整治提升，建設美麗鄉村；八月印發的《關於推動城市高質量發展的意見》強調，推動城市發展綠色低碳轉型，踐行綠色低碳生活方式，深入推進城市生活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利用，加強城市生態環境治理等。本集團發展戰略與國家政策導向高度契合，堅守「高質量可持續發展」戰略目標的總體要求，積極推進「業務升維」佈局，聚焦城市服務主賽道，在橫向堅守高質量標準拓展優質增量項目、持續做大基本盤的同時，圍繞城服領域縱向延伸探索，拓展城服大管家等細分領域的業務深度和廣度，並積極開拓多元業態，培育創新服務產品。通過「橫縱聯動」的發展路徑，本集團切實助力城市加快「無廢城市」建設進程，推動城鄉人居環境整治提升，為生態環境質量持續改善貢獻力量。

主席報告

行業環境方面，城服行業處於短期陣痛與長期機遇並存的發展階段。上半年，行業面臨多重壓力和嚴峻挑戰，城服項目公開招標年化總額出現近年最大降幅，大體量項目呈一定減少趨勢，市場增量空間短期承壓；隨着建築企業跨界湧向城服市場，多方參與角逐，行業競爭態勢進一步加劇。但與此同時，行業發展機遇也在不斷釋放，城市大管家成交額再創新高，業務邊界已經拓展至城市治理各個環節，城市管家模式向全國快速輻射，成為行業標本模式；城服行業與再生資源回收利用、人工智能(AI)等相關產業深度融合趨勢顯現，正在構建全新業態和產業鏈條，為行業注入新增長動能；另外，技術變革驅動行業升級，無人環衛商業化進程顯著，上半年公開招標無人環衛試點項目達102個，合同總額突破人民幣70億元。總體上，城服業務依然是規模持續擴張、市場集中度偏低、正經歷技術和模式變革的「長坡行業」，技術創新已成為發展關鍵詞。本集團城服業務憑藉強勁的業務實力持續領跑城市大管家細分賽道，目前已運營5個城市大管家項目，年服務費約人民幣6.542億元，總合同額超人民幣54億元。報告期內，本集團通過公開招標新獲得30個城市服務項目，合約總值及估計年度收入分別為約人民幣8.525億元及人民幣2.438億元，業務拓展勢頭穩健。此外，本集團危廢業務面對行業需求端規模縮減、供給端競爭加劇的發展困境，着力於推動能源節約、輔料替代及實施小型資源化回收利用業務等專項舉措開源節流，保障業務平穩發展。

財政環境和公司現金流管理方面，當前各地財政形勢仍不容樂觀，行業面臨明顯財政壓力。國務院常務會議三月審議通過《加快加力清理拖欠企業賬款行動方案》，並推出特別國債、補助等各項化債政策。但地方政府通過降低採購預算、縮短合同周期等控制支出的政策導向深刻影響了行業資金鏈和運營模式，導致「高質量」項目與政府的「過緊日子」政策產生矛盾。對此，本集團堅守現金流生命線，採取多項措施嚴格落實回款管控，緊抓政策化債機遇，積極支持政策性資金的申報落地，目前已有19個項目確認納入化債系統，當期回款率明顯提升。同時，本集團通過調配、租賃等方式積極盤活車輛設備等閒置資產，通過優化融資結構與精細化運營管控等降本增效手段有效降低融資成本、行政開支，最終實現報告期內經營現金的強勁流入，進一步夯實了財務穩健基礎。

主席報告

公司管控

報告期內，本集團以高質量發展戰略為指導，將「存量提效」列為核心目標，圍繞多維度推進公司運營管控優化。通過屬地化實施「區域基準線+ 定制項目漸進目標」雙軌管控模式推進精益管理，實現人效顯著提升；全面啟用車輛基礎管理子系統與機械作業精益運營系統，賦能車效管理，改善車輛使用率及整體運營效能；依托《城服作業質量管理辦法》穩定作業質量，對內嚴抓質量管控制度落實，對外加強客戶管理，有效控制項目扣款降低損失。同時，積極推進業財融合試點，圍繞資金使用效率、車輛能耗管控等開展專題經營分析，驅動價值創造，為業務決策與發展提供支撐。

組織管控以構建戰略落地組織閉環為導向，明晰「做強總部、做實區域、做精項目」的三級定位，優化升級組織結構，精簡合併總部相關職能，整合區域優勢能力，更新各層級功能價值與架構設計，針對產品力、經營管理等專項工作確定組織及職能定位。同時，明確條線管控差異化分工，下放區域運營自主權，精簡業務流程，提升執行效率，推動組織結構扁平化，按多維度明確項目群標準並試點推進管理，着力構建健康高效的組織生態系統。

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推進數智化轉型，陸續完成產權管理系統、檔案管理系統、審計整改系統等多項數字化工具的研發與應用，進一步推廣招採系統全流程覆蓋，同步推進建設三級車況評估體系與機械作業採集識別平台，並大力推廣各類AI工具在管理與業務場景的運用，實現運營效率與管理水平的雙重提升。

主席報告

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將可持續發展理念深度融入發展戰略，着力構建低碳運營可持續、風險管理可持續、人才發展可持續、科技創新可持續的經營基本面，築牢高質量、可持續發展的根基。

本集團積極響應國家「雙碳」戰略，始終秉承「讓人居環境更美好」的企業使命，以綠色低碳轉型為引領，推動集團生產運營向高效、低碳方向邁進，助力城鄉生態環境持續改善。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推進新能源作業車輛設備的更新與應用，推動作業機械向電動化、智能化轉型；緊密跟蹤氣候變化動態，深入分析其對集團業務帶來的挑戰與潛在增長點；優化能源組合配置，加速垃圾分類及資源循環利用項目的實施步伐；始終關注各利益相關方的期待，與供應商攜手共建高質量供應鏈，優化客戶全生命周期管理，積極打造可持續價值鏈。本集團憑藉在ESG方面的卓越表現，獲得標普CSA評分和萬得(Wind)ESG評級的顯著提升，首次入選標普全球《可持續發展年鑑(中國版)2025》，並獲得了標普中國「行業最佳進步企業」、香港品質保證局「ESG Connect先鋒星章(環境)」等榮譽獎項。

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強化風險與內控管理，完善安環管理、風控合規、審計監督等體系，提升安全環保管理及應急處置能力，實現安全環保責任三級管控，落實風險辨識與管控，通過風險預警、現場查處整改機制築牢防線，依托安全生產月等活動宣貫安全生產理念。同時，完善舉報渠道、深化反舞弊與廉潔文化培育，加強氣候相關風險管理，以提升可持續發展能力。

主席報告

本集團始終以「以人為本」為核心價值觀，多措並舉強化團隊建設與人才培育，系統性推動人才隊伍實現全面發展。同時，嚴格遵循「差異化、集約化、集群化」的總體思路，高效落實各級組織架構優化調整及人員科學配置。並且，圍繞核心經營目標，進一步構建招聘遴選、入職護航、試用期幫扶人才引進機制，持續深化人才全生命周期管理，為本集團可持續發展提供堅實人才支撐。

報告期內，本集團圍繞創新服務佈局與細分領域探索，加強產學研融合機制，培育新質生產力，強化科創驅動，推進新興業務與研發中心建設，並積極開展無人駕駛商業化試點驗證及促進場景應用，以進一步增強市場競爭力、鞏固可持續發展優勢。

主席報告

展望未來

外部環境的不確定難預料因素與日俱增，全球經濟正經歷深刻而複雜的結構性變化，國內需求亦顯疲弱，城市服務及危廢行業在「存量競爭」中面臨嚴峻的生存與發展挑戰。但是，隨着下半年宏觀政策協同發力、加效提能，我國經濟有望延續穩中有進、穩中向好的發展態勢，為行業發展打開新的發展空間。在國家「雙碳」戰略、設備更新與以舊換新等政策的推動，以及技術與資本的驅動下，城市服務行業將加速迭代，無人駕駛智能裝備等新技術不斷重塑行業格局，市場分化趨勢也愈發明顯。與此同時，行業應收賬款管理和現金流壓力持續面臨巨大考驗。可以預見，在政策牽引與市場篩選的雙重作用下，行業將加速邁向綠色化、智能化的新階段，逐步形成以技術效率、資金韌性、運營精益為核心競爭力的高質量發展新格局。

二零二五年下半年，本集團將密切關注宏觀政策及行業發展動態，始終錨定高質量發展的戰略主線，以「存量經營的高質量」和「增量拓展的高質量」為雙支柱，通過精益運營強質效、高質拓展優佈局、全面防控築屏障，穩步推進各項工作，全力鍛造可持續發展的核心競爭力。

本集團將以完善組織建設、升級人才供應鏈和築牢安環管理體系為關鍵抓手，夯實公司發展根基，打造韌性組織。在存量經營領域，持續推動人工作業管理系統和機械作業管理系統建設升級，迭代優化降本增效方案，健全作業質量內控管理機制，以數字化轉型與AI工具深度應用為引擎，提升運營效能，深挖內生增長潛力。在增量拓展領域，聚焦研發推廣運營數字化工具，強化複雜項目和創新項目的解決方案能力，通過靶向攻堅實現穩健拓展，在細分市場精準突破、集中發力，穩健拓寬發展路徑。同時，加速盤活閒置資產，加強回款和現金流管理，護航公司健康運營，推動企業邁向可持續高質量發展新階段，致力於成為「備受信賴、引領行業的數智化城市運營綜合服務商」。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各位股東、業務夥伴一直以來的大力支持，以及本集團全體員工的辛苦付出，致以衷心的感謝。

周敏

董事會主席

2025年8月26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城市服務及危險廢物處理項目

覆蓋**25**個省市自治區及**1**個特別行政區

簽約管理**239**個城市服務項目



危險廢物處理業務覆蓋區域



城市服務及
危險廢物處理業務覆蓋區域



城市服務業務覆蓋區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摘要

有關本集團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業務分部劃分的財務業績分析的詳情載列如下：

	收入			毛利率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2025年 %	2024年 %	變動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城市服務									
— 城市環境治理服務	2,660,989	2,392,808	11.2%	22.5%	22.4%	0.1%			
— 建設服務	3,190	9,360	(65.9)%	8.0%	8.0%	-			
小計	2,664,179	2,402,168	10.9%	22.4%	22.4%	-	264,786	202,121	31.0%
危險廢物處理業務									
— 無害化處置項目	151,158	171,606	(11.9)%	0.1%	4.4%	(4.3)%	(25,848)	(30,611)	15.6%
— 回收循環利用項目	64,098	57,350	11.8%	0.9%	4.8%	(3.9)%	(7,122)	(2,517)	(183.0)%
小計	215,256	228,956	(6.0)%	0.3%	4.5%	(4.2)%	(32,970)	(33,128)	0.5%
其他	159,854	56,645	182.2%	9.8%	17.1%	(7.3)%	4,400	4,142	6.2%
營運業績	3,039,289	2,687,769	13.1%	20.2%	20.7%	(0.5)%	236,216	173,135	36.4%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							(161,537)	-	不適用
							74,679	173,135	(56.9)%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收入及開支淨額							(42,159)	(44,636)	5.5%
總計							32,520	128,499	(74.7)%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城市服務、危險廢物處理業務及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處理業務。

本集團的業務版圖已延伸至整個大中華地區的19個省份、4個自治區、2個直轄市以及1個特別行政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城市服務

城市服務指與環境衛生維護及管理有關的服務，例如道路清潔、垃圾收運、垃圾轉運站管理、公共廁所管理及其他服務。一般而言，本集團利用現有公共設施(包括垃圾轉運站及公廁)提供綜合城市服務。本集團的城市服務主要涵蓋綜合道路清潔、垃圾分類、垃圾收運、垃圾轉運站管理、公廁管理、糞便收運、綠道養護、河道保潔服務及物業管理服務(「城市環境治理服務」)。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239個城市服務項目。其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變動如下：

	中國內地項目	香港項目	項目總數
於2025年1月1日	196	35	231
新增	9	21	30
終止營運	(6)	(16)	(22)
於2025年6月30日	199	40	239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下表載列有關所取得的城市服務項目的分析：

	中國內地項目	香港項目	總計
所取得的城市服務項目數目	9	21	30
合約總值(人民幣百萬元)	392.0	460.5	852.5
估計年度收入(人民幣百萬元)	100.5	143.3	243.8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通過公開招標成功中標合共30個城市服務項目，合約總值及估計年度收入分別為約人民幣8.525億元及人民幣2.438億元。該等項目當中包括9個於中國內地，合約總值及估計年度收入分別為約人民幣3.920億元及人民幣1.005億元的項目；及21個於香港，合約總值及估計年度收入分別為約人民幣4.605億元及人民幣1.433億元的項目。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該等位於中國內地及香港的30個項目錄得總收入約人民幣8,410萬元。

本集團根據下列模式運營其城市服務項目：

運營模式	中國內地項目	香港項目	項目總數
運營及維護（「運維」）			
• 城市大管家項目	5	—	5
• 綜合保潔項目	106	2	108
• 傳統環境衛生項目	81	38	119
政府與社會資本合作（「PPP」）			
• 建造—經營—移交（「BOT」）	3	—	3
• 移交—經營—移交	4	—	4
總計	199	40	239

根據運維模式，本集團作為第三方專業市政運營商為其客戶進行運維，其客戶即地方政府，通常將已完工或接近完工的市政項目外判予本集團。伴隨著中國政策端對城市治理的規格及要求不斷上升，提高城市管理作業效率、提高財政資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共服務成本成為政府主管部門的核心訴求。本集團以傳統環衛服務為載體，橫向拓展業務邊界，全方位加強城市服務能力建設，通過整合產業鏈，有效集合全域清掃保潔、垃圾分類、資源化利用、市政維護、綠化管養、垃圾分類清運、市容管控、數位化城管等政府服務事項，構建「管理+服務+運營」的城市管理新模式。開發獨立的智慧城市管理平台，打造智慧城市大管家服務。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在營城市大管家項目共計5個，年服務費約人民幣6.542億元，總合約額超人民幣54億元，穩坐行業內城市大管家「頭把交椅」。未來，本集團將持續聚焦城市大管家項目，並不斷拓展此類業務的深度及廣度。

根據PPP模式，本集團與地方政府訂立經營特許權安排，以監管本集團利用該等資產提供服務的範圍及價格，並載列在安排期限結束時處理該等資產的任何重大剩餘權益的方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危險廢物處理業務

危險廢物處理業務包括提供無害化處置服務及銷售回收循環利用產品。

處置主要用於並無其他合適處理方法的廢物。無害化處置旨在消除或盡量減少危險廢物可能對環境造成的負面影響。填埋及焚燒為固體危險廢物最常見的兩種處理方法。對於液體危險廢物，常見的處理方法包括物化及淨化。於處理前，危險廢物需要按其性質以若干預處理方法處理。常見的預處理方法包括物理－化學方法及凝固法或穩定法。

在無害化處置服務中，本集團為工業公司及醫療機構處理及安全處置危險廢物，並向彼等收取廢物處理費。本集團的業務主要涵蓋收集、運輸、貯存及處置醫療廢物及工業固體廢物等廢物。

通過回收利用本集團收購的廢舊甲醇及混醇，本集團利用其先進的回收循環利用技術能夠生產甲醇、乙醇、丙醇及丁醇等相關產品，並自銷售該等產品產生收益。另外，資源化處置技術也涵蓋有矽銅渣、蝕刻液廢水的倉儲、轉運、處理、脫水及產品分離等系統、除臭設施及相關輔助設施，採用濕法處置工藝對矽銅渣進行分離及資源化利用，成為無害化業務的有益補充。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有10個在營危險廢物處理項目（2024年12月31日：10個項目）。其中2個危險廢物處理項目提供無害化處置及回收循環利用處理一體化服務。截至2025年6月30日，從事無害化處置項目的處理設施的總設計處理能力為每年419,716噸（2024年12月31日：419,716噸），從事回收循環利用的處理設施的總設計處理能力為每年280,000噸（2024年12月31日：280,000噸）。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指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處理業務。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有兩個產生收入的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處理項目。

本集團主要從當地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回收站採購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拆解的設備類別包括電腦、冰箱、電視機、洗衣機及空調。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處理業務的收入為約人民幣1.599億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660萬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5.3%（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表現

收入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總收入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6.878億元增加約13.1%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0.393億元，主要由於來自本集團城市服務的收入增加所致。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0.7%下降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0.2%，主要由於危險廢物處理業務的毛利率減少所致。

城市服務

下表載列本集團城市服務的收入及毛利率按業務地理位置劃分的分析：

	收入			毛利率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2025年 %	2024年 %	變動 %
城市環境治理服務						
— 中國內地	2,390,018	2,392,808	(0.1)%	24.3%	22.4%	1.9%
— 香港	270,971	無	不適用	6.0%	無	不適用
小計	2,660,989	2,392,808	11.2%	22.5%	22.4%	0.1%
建設服務						
— 中國內地	3,190	9,360	(65.9)%	8.0%	8.0%	—
總計	2,664,179	2,402,168	10.9%	22.4%	22.4%	—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總收入約人民幣26.642億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4.022億元）。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239個城市服務項目（2024年6月30日：224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城市環境治理服務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自其城市服務項目錄得總收入約人民幣26.610億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3.928億元）。該增長主要來自於在2024年6月收購的香港項目公司的收入貢獻。

本公司通過組織架構及崗位優化，實施人工成本管控措施。因此，中國內地城市環境治理服務的毛利率改善至24.3%（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2.4%）。

香港城市環境治理服務的毛利率為6.0%（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 建設服務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其城市服務按BOT基準訂立1份服務特許權合約。該等在建的城市服務設施位於山東省。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自其城市服務項目的建設服務錄得總收入約人民幣320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940萬元）。

建設服務的毛利率約為8.0%（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8.0%）。根據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服務特許權安排，本集團參照建設階段所提供的建設服務的公允值確認建設收入。建設收入使用投入法隨時間確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危險廢物處理服務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其危險廢物處理服務項目錄得總收入人民幣2.153億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290億元）。

本集團危險廢物處理服務項目的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5%減少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0.3%。

下表載列本集團危險廢物處理服務項目的實際處理量或銷售量及銷售價格分析：

	無害化處置項目			回收循環利用項目			總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變動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變動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變動
收入(人民幣千元)	151,158	171,606	(11.9)%	64,098	57,350	11.8%	215,256	228,956	(6.0)%
實際處理量/銷售量(噸)	125,719	136,683	(8.0)%	19,201	19,074	0.7%	144,920	155,757	(7.0)%
平均銷售價格(人民幣/噸)	1,202	1,256	(4.3)%	3,338	3,007	11.0%	1,485	1,470	1.0%

- 無害化處置項目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有8個在營無害化處置項目。該等工廠主要位於山東省、湖北省、四川省及江蘇省。

本集團的無害化處置項目的平均售價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噸人民幣1,256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噸人民幣1,202元。

本集團的無害化處置項目的實際處理量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36,683噸減少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25,719噸。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四川省無害化處置項目實際的處理量減少所致。

本集團無害化處置項目的毛利率下降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0.1%（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4.4%）。下降乃主要由於(i)平均售價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噸人民幣1,256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噸人民幣1,202元；及(ii)本集團無害化處置項目處理能力的利用率降低。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回收循環利用項目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有2個在營回收循環利用項目。該等工廠主要位於寧夏回族自治區及湖北省。回收循環利用產品包括廢銅，以及甲醇、乙醇、丙醇及丁醇。

本集團的資源化項目的銷售量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9,074噸略增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9,201噸。同時，本集團回收循環利用項目的平均售價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噸人民幣3,007元上升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噸人民幣3,338元。平均售價上升主要由於銷售組合改變，尤其是廢銅的銷售增加，且其市場單價高於其他回收商品。

然而，由於廢舊乙醇採購成本的增加，醇類產品的毛利率被壓縮。因此，本集團回收循環利用產品的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8%減少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0.9%。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減少至人民幣1,790萬元，去年同期則為人民幣2,640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利息收入、政府補貼以及增值稅退稅及加計扣除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減少至人民幣2.558億元，2024年同期則為人民幣2.822億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成本管控措施及組織結構及職位的優化，使得辦公室租金及薪酬開支減少。

其他開支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其他開支增加至人民幣3,950萬元，而去年同期則為人民幣2,210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環境停用費的減值虧損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為銀行借貸之利息。融資成本減少主要由於(i)平均銀行借貸減少；及(ii)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就銀行借貸支付的市場利率減少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指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危險廢物處理項目的其他無形資產的賬面值計提的減值撥備。

仙居平福環境科技有限公司(「仙居項目」)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2018年成立，主要從事危險廢物處理服務。2024年初，廠房設施周圍環境發現意外洩漏事故，導致立即暫停運營。到目前為止，生產已暫停，且預計需要額外成本和時間才能恢復仙居項目的生產。考慮到仙居項目當前狀況，以及受其他市場參與者競爭壓力的影響，導致當地處置產能供過於求，銷售價格較仙居項目投產時已明顯下降並預計回升的可能性較低，本公司策略性地決定停止仙居項目營運以專注於其他可持續增長機會，並認為仙居項目相關資產需要減值撥備。

仙居項目非流動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租賃土地)及其他無形資產，合計金額約為人民幣2.013億元。方程評估有限公司(獲估值顧問服務ISO-9001之專業估值公司)已獲本集團委任，估計仙居項目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即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約為人民幣3,980萬元。因此，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資產減值撥備約人民幣1.615億元，其中包括(i)物業及廠房減值虧損撥備約人民幣9,540萬元；(ii)設備減值虧損撥備約人民幣6,580萬元；及(iii)其他無形資產減值虧損撥備約人民幣30萬元。

有關仙居項目非流動資產減值撥備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8月15日的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850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070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城市服務的持續業務擴張。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樓宇、廠房及機器、家具、裝置及設備、汽車及在建工程。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少主要由於(i)折舊撥備；及(ii)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所致。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包括樓宇、汽車及預付土地租賃費用。使用權資產減少主要由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折舊撥備所致。

商譽

商譽主要指收購經營城市服務的附屬公司所產生的商譽。該變動乃由於外匯差異所致。

服務特許權安排

服務特許權安排乃涉及本集團作為代表相關政府機構的城市服務供應商的安排，經營為期15至28年。該減少主要由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計提攤銷的淨影響。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少，主要由於收回未償還的貿易應收款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應收環境停用費

應收環境停用費指就本集團的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處理服務項目應收中國中央政府的政府補貼。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增加乃主要由於購買存貨預付款項及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增加。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人民幣1.172億元，主要是由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現金流入的增加。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主要指採購本集團危險廢物處理業務所用原材料及本集團機械車輛所用汽油及城市服務所用其他消耗品而應付第三方的款項。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已結算應付票據。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指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以及本集團的應計費用、應付股息、租賃負債以及應付關聯方及非控股股東的款項。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已結算，及應計薪金已結算。

計息銀行借貸

銀行借貸減少主要由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償還銀行借貸。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採取保守之庫務政策，並嚴格控制其現金及風險管理。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現金盈餘一般存放作為港元及人民幣短期存款。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人民幣10.569億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9.397億元)。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為人民幣25.971億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26.320億元)。

於2025年6月30日，淨負債比率(即銀行借貸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債務淨額**」)除以總權益)為40.2%(2024年12月31日：44.4%)。淨負債比率的減少主要是由於期內債務淨額的減少。

資本開支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資本開支總額為人民幣1.270億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103億元)，其中人民幣9,750萬元、人民幣1,230萬元、零及人民幣1,720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863億元、人民幣1,150萬元、人民幣1,140萬元及人民幣110萬元)分別用作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其他無形資產及經營特許權。

抵押本集團資產

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的有抵押銀行借貸乃以下列各項抵押：

- (i)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質押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股本權益及一名非控股股東於一間附屬公司的股本權益；及
- (ii)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抵押若干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服務特許權安排。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押記任何本集團資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或然負債

於2025年6月30日，履約保證金人民幣176,282,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32,062,000元）由銀行及保險公司以本集團客戶為受益人作出，作為本集團妥善履行及遵守本集團與其客戶之間訂立的合約項下責任的擔保。

外匯風險

本公司大部分附屬公司於中國經營，且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以港元計值。匯率波動將因編製本集團綜合賬目中的貨幣換算而影響本集團的資產淨值。倘港元兌人民幣出現升值／貶值，則本集團將錄得本集團資產淨值減少／增加。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採用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其外幣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聘用67,198名僱員（2024年6月30日：63,396名僱員），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產生總員工成本約人民幣17.472億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5.824億元）。本集團的薪酬待遇一般參考市場條款及個人長處而制訂架構。薪金一般按年根據表現評核及其他相關因素而進行檢討。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回顧期後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自2025年6月30日起直至本報告日期為止，概無影響本集團的其他重大事項。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3,039,289	2,687,769
銷售成本		(2,425,282)	(2,130,923)
毛利		614,007	556,846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17,912	26,407
行政開支		(255,833)	(282,230)
銷售及分銷開支		(6,308)	(12,080)
其他開支		(39,502)	(22,087)
融資成本	7	(42,350)	(55,846)
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虧損	11	(161,537)	-
分佔合營公司虧損		(252)	(1,104)
除稅前溢利	6	126,137	209,906
所得稅開支	8	(60,703)	(58,485)
期內溢利		65,434	151,421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2,520	128,499
非控股權益		32,914	22,922
		65,434	151,421
隨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 收益／(開支)：			
匯兌差額：			
— 換算海外業務		6,095	(6,234)
隨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 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		-	5,289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扣除所得稅		6,095	(94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71,529	150,476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8,615	127,554
非控股權益		32,914	22,922
		71,529	150,476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9	人民幣0.91分	人民幣3.61分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附註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2,203,598	2,582,861
使用權資產		284,084	292,263
商譽		16,480	16,551
服務特許權安排		460,698	465,804
其他無形資產		13,845	15,107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48,814	48,97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9,922	31,882
遞延稅項資產		83,933	90,221
非流動資產總值		3,141,374	3,543,663
流動資產			
存貨		99,413	74,76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2	3,309,934	3,368,756
應收環境停用費	13	323,091	333,326
其他可收回稅項		117,356	113,93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5,618	191,924
受限制現金及已抵押存款		11,716	14,6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56,857	939,671
流動資產總值		5,133,985	5,036,974
資產總值		8,275,359	8,580,63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附註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4	572,995	595,90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76,439	1,031,548
其他應付稅項		44,120	41,334
應付所得稅		58,000	67,035
計息銀行借貸	15	511,690	946,454
流動負債總額		1,963,244	2,682,272
流動資產淨值		3,170,741	2,354,70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6,312,115	5,898,365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149,039	153,07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9,872	55,688
遞延稅項負債		53,337	60,020
計息銀行借貸	15	2,085,369	1,685,572
大修撥備		133,490	130,352
非流動負債總額		2,481,107	2,084,707
資產淨值		3,831,008	3,813,658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6	313,584	313,584
儲備		2,766,523	2,769,984
非控股權益		3,080,107	3,083,568
權益總額		750,901	730,090
權益總額		3,831,008	3,813,65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已發行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 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匯兌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 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中國 儲備金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經審核)	317,405	246,044	(1,456)	854,699	(1,910)	(35,647)	352,418	1,430,227	3,161,780	690,268	3,852,048
期內溢利(未經審核)	-	-	-	-	-	-	-	128,499	128,499	22,922	151,421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未經審核)	-	-	-	-	-	(6,234)	-	-	(6,234)	-	(6,234)
換算功能貨幣為呈列貨幣之匯兌差額 (未經審核)	-	-	-	-	-	5,289	-	-	5,289	-	5,289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未經審核)	-	-	-	-	-	(945)	-	128,499	127,554	22,922	150,476
已購回及註銷股份(未經審核)	(3,821)	(18,381)	1,456	-	-	-	-	-	(20,746)	-	(20,746)
已宣派末期2023年股息(未經審核)	-	(48,548)	-	-	-	-	-	-	(48,548)	-	(48,548)
向非控股股東宣派股息(未經審核)	-	-	-	-	-	-	-	-	-	(13,343)	(13,343)
儲備轉換(未經審核)	-	-	-	-	-	-	36,576	(36,576)	-	-	-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13,584	179,115	-	854,699	(1,910)	(36,592)	388,994	1,522,150	3,220,040	699,847	3,919,887
於2025年1月1日(經審核)	313,584	140,561	-	854,699	(1,910)	(31,704)	422,137	1,386,201	3,083,568	730,090	3,813,658
期內溢利(未經審核)	-	-	-	-	-	-	-	32,520	32,520	32,914	65,43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未經審核)	-	-	-	-	-	6,095	-	-	6,095	-	6,09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未經審核)	-	-	-	-	-	6,095	-	32,520	38,615	32,914	71,529
已宣派末期2024年股息(未經審核)	-	-	-	-	-	-	-	(42,076)	(42,076)	-	(42,076)
向非控股股東宣派股息(未經審核)	-	-	-	-	-	-	-	-	-	(12,103)	(12,103)
儲備轉換(未經審核)	-	-	-	-	-	-	20,731	(20,731)	-	-	-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13,584	140,561	-	854,699	(1,910)	(25,609)	442,868	1,355,914	3,080,107	750,901	3,831,00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5 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 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經營所得現金	473,563	168,802
已付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72,954)	(31,499)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400,609	137,303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90,021)	(190,395)
添置經營特許權	(20,461)	–
向一間合營公司注資	(2,308)	(7,53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所得款項	24,619	5,966
受限制現金及已抵押存款減少	2,884	11,502
已收利息	2,217	3,809
已收合營公司股息	2,216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21,395
添置使用權資產	–	(1,22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80,854)	(156,486)
融資活動		
償還銀行借款	(784,321)	(1,014,188)
已付利息	(40,187)	(53,769)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15,647)	(20,195)
向非控股股東派付股息	(12,103)	(4,907)
新借銀行借款	749,352	1,285,636
購回股份	–	(20,746)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02,906)	171,8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16,849	152,64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39,671	1,080,749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337	164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56,857	1,233,561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1.1 公司資料

北控城市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北控水務集團」)(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且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66樓。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參與以下活動：

- 提供城市服務
- 提供危險廢物處理服務
- 提供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處理服務及銷售拆解產品

1.2 編製基準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2. 會計政策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所產生的額外會計政策，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式等同於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呈現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 會計政策(續)

2.1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該等修訂於本集團2025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就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強制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基於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擁有如下三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提供城市環境治理服務及建設服務的城市服務分部；
- (b) 提供危險廢物處理服務的危險廢物處理分部；及
- (c) 主要包括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處理服務及銷售拆解產品的「其他」分部。

管理層單獨監察本集團的經營分部的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分部表現乃根據可呈報分部溢利評估，為經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的計量。經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之計量乃與本集團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之計量一致，惟計量時並不包括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收入及開支。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城市服務		危險廢物處理		其他		總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附註4)	2,664,179	2,402,168	215,256	228,956	159,854	56,645	3,039,289	2,687,769
銷售成本	(2,066,440)	(1,865,278)	(214,593)	(218,691)	(144,249)	(46,954)	(2,425,282)	(2,130,923)
毛利	597,739	536,890	663	10,265	15,605	9,691	614,007	556,846
分部業績	365,884	291,962	(45,480)	(43,996)	9,429	6,576	329,833	254,542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	-	-	(161,537)	-	-	-	(161,537)	-
	365,884	291,962	(207,017)	(43,996)	9,429	6,576	168,296	254,542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收入及 開支淨額：								
— 利息收入							122	142
— 其他企業收益							-	270
— 融資成本							(22,447)	(29,367)
—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9,834)	(15,681)
							(42,159)	(44,636)
除稅前溢利							126,137	209,906
所得稅開支							(60,703)	(58,485)
除稅後溢利							65,434	151,421
期內分部溢利/(虧損)	305,349	233,281	(207,110)	(43,800)	9,354	6,576	107,593	196,057
非控股權益	(40,563)	(31,160)	12,603	10,672	(4,954)	(2,434)	(32,914)	(22,922)
本公司擁有人	264,786	202,121	(194,507)	(33,128)	4,400	4,142	74,679	173,135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收入及 開支淨額							(42,159)	(44,636)
							32,520	128,499
其他分部資料：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虧損)	564	264	(816)	(1,368)	-	-	(252)	(1,104)
減值虧損	14,015	4,362	161,537	1,666	2,500	-	178,052	6,028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	-	3,463	5,289	-	-	3,463	5,289
折舊及攤銷	230,940	211,970	73,442	71,854	1,061	1,975	305,443	285,799
資本支出*	98,337	242,501	27,354	67,403	1,320	441	127,011	310,345

* 資本支出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服務特許權安排及其他無形資產。

管理層根據各分部的營運業績作出決策。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的分析。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入的資料乃根據業務地點呈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內地	2,768,318	2,687,769
香港	270,971	–
	3,039,289	2,687,769

期內，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逾90%產生在中國內地的業務運營。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收入來自與單一外部客戶進行佔本集團總收入超過10%的交易。

4. 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合約收入		
城市服務		
— 城市環境治理服務	2,660,989	2,392,808
— 建設服務	3,190	9,360
	2,664,179	2,402,168
危險廢物處理業務		
— 無害化處置服務	151,158	171,606
— 銷售回收循環利用產品	64,098	57,350
	215,256	228,956
銷售拆解產品	117,525	37,513
	2,996,960	2,668,637
其他來源的收入		
環境停用費收入	42,329	19,132
	3,039,289	2,687,769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4. 收入(續)

城市環境治理服務、建設服務及諮詢服務的收入於一段時間內確認。無害化處置服務、銷售回收循環利用產品及銷售拆解產品的收入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5.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2,217	3,809
政府補貼(附註(a))	6,335	9,914
增值稅退稅及加計扣除(附註(b))	1,967	3,124
汽車及設備租賃收入	1,726	321
銷售廢料	441	633
已提供諮詢服務	–	3,851
其他	5,226	4,755
	17,912	26,407

附註：

- (a) 於期內確認的政府補貼指自若干政府機構收取的補助。該等補助概無有關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 (b)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及財政部聯合頒佈的《資源綜合利用產品和勞務增值稅優惠目錄》(財稅[2015]78號)，若干附屬公司可獲退回已付／應付增值稅50%至70%。

若干附屬公司亦可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財政部及中國海關總署頒佈的規則下就進項增值稅獲10%至15%的增值稅加計扣除。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在扣除／(計入)以下後達致：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附註(a))	197,908	127,334
已提供服務成本 (附註(a))	2,201,847	1,972,01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63,810	230,69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138	21,580
服務特許權安排攤銷 (附註(a))	25,527	31,578
無形資產攤銷	968	1,95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及應收環境停用費 (附註(b))	16,515	6,028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附註(b))	3,463	5,28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收益) (附註(b))	9,683	(147)
僱員福利開支 (不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薪資及實物福利	1,550,328	1,417,324
退休金計劃供款	196,877	165,051
	1,747,205	1,582,375

附註：

(a) 計入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銷售成本」。

(b) 計入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其他開支」。

7.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貸利息	39,188	57,456
租賃負債利息	1,670	1,817
	40,858	59,273
由於時間流逝而產生的大修撥備貼現金額增加	2,163	2,077
	43,021	61,350
減：已資本化之利息	(671)	(5,504)
	42,350	55,846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8.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期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6.5% 計算。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未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原因為其並未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

於中國內地之業務之所得稅撥備已根據現行法例、詮釋及有關慣例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根據中國內地有關稅務規則及法規，本公司之若干附屬公司因(1)從事環境保護、能源及水利業務；及／或(2)彼等具有根據中國國務院頒佈之《國務院關於實施西部大開發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國發[2000]33號)合資格於規定之期限內享有 15% 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之中國內地西部地區業務而獲得所得稅豁免及減免。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5 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 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	889	—
中國內地	68,494	65,56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7,381)	(522)
遞延稅項	(1,299)	(6,557)
	60,703	58,485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股份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5 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 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32,520	128,499
股份數目		
已發行普通股減庫存股的加權平均數	3,556,664,000	3,559,637,495

並無呈列截至 2025 年及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每股股份攤薄盈利，因為該兩個期間概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10. 股息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每股1.3港仙。已宣派及派付的末期股息總額為46,237,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42,076,000元)。

於2025年8月26日，本公司董事已宣派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8港仙(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2港仙)，總額為64,02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58,258,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42,68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38,554,000元))。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為人民幣97,451,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86,336,000元)。此外，本集團出售總賬面值為人民幣34,302,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819,000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自危險廢物處理項目，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減值虧損撥備人民幣161,243,000元。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撥備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8月15日的公告。

1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3,387,728	3,420,935
減：信貸虧損撥備	(82,465)	(68,451)
	3,305,263	3,352,484
應收票據	4,671	16,272
	3,309,934	3,368,756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1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除新客戶一般須預先支付外，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以賒賬為主。信貸期一般為一個月，主要客戶可延長至最多三個月。各客戶信貸限額上限各不同。本集團對未支付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且設有信貸監控部門，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鑒於上述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乃與大量分散客戶有關，概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作出其他信貸增級安排。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下表載列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或收入確認日期(於當時尚未開具發票)及扣除虧損撥備作出的賬齡分析：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1,197,456	1,363,535
四至六個月	704,974	639,632
七至十二個月	731,743	757,062
一年以上	671,090	592,255
	3,305,263	3,352,484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應收票據總額人民幣4,671,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6,272,000元)。本集團持續於報告期末確認其全數賬面金額。本集團所有收取的應收票據到期日均為一年以下。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13. 應收環境停用費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環境停用費	323,091	333,326

該結餘指就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處理服務應收中國中央政府(「中央政府」)的政府補貼。本集團每週於政府網上系統提交拆解數量及產品。視乎各省慣例，中央政府將委任獨立核數師每季度或每半年進行實地審核，以核實拆解實體於網上系統提交的詳情。審核報告將由獨立核數師發出並向中央政府呈交數量確認結果。視乎處理核數師報告的內部程序，中央政府將於其網站就拆解電器數量刊發網上確認通知，且環境停用費將於網上公佈刊發後向有關實體支付。由提供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處理服務直至收取中央政府現金的整個確認過程介乎四至五年。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572,995	575,901
應付票據	-	20,000
	572,995	595,901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1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續)

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58,051	264,193
一至兩個月	62,161	80,488
兩至三個月	49,602	56,464
三個月以上	403,181	174,756
	572,995	575,901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通常須於30至90天內結算。

15. 計息銀行借貸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有抵押銀行貸款	669,941	632,954
無抵押銀行貸款	1,927,118	1,999,072
	2,597,059	2,632,026
減：於流動負債項下列示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511,690)	(946,454)
非流動負債項下列示的款項	2,085,369	1,685,572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16. 股本

	每股面值0.1港元 的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於2024年1月1日、2024年6月30日、2025年1月1日 及2025年6月30日	30,000,000,000	3,000,000
	每股面值0.1港元 的已發行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4年1月1日	3,600,000,000	317,405
已註銷股份(附註)	(43,336,000)	(3,821)
於2024年6月30日	3,556,664,000	313,584
於2025年1月1日及2025年6月30日	3,556,664,000	313,584

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39,700,000股股份，代價總額約為22,569,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0,746,000元)(扣除開支前)。合共43,336,000股已購回普通股已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註銷。

17.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合約承擔：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在建工程	13,390	13,390
廠房及設備以及汽車	19,295	11,534
服務特許權安排	103,354	119,106
於一家合營公司的投資	1,689	3,997
	137,728	148,027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18. 關連方交易

(a) 本集團於期內與關連方訂立以下交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委託營運服務收入#	(i)	7,706	8,562
電動三輪車及耗材銷售#	(ii)	-	911
汽車及設備租賃開支#	(iii)	273	775
提供市場業務擴展服務的成本#	(iv)	645	1,773

該等關連方交易亦構成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公告、報告及年度審核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之持續關連交易。

附註：

- (i) 本集團與北控水務集團一間附屬公司訂立安排，為北控水務集團的此附屬公司提供委託營運服務。
- (ii) 該金額指就提供城市服務向北控水務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銷售電動三輪車及耗材產生的收益。
- (iii) 該金額指向北控水務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租賃汽車及設備成本。
- (iv) 該金額指向北控水務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支付的市場諮詢費。

(b) 與中國內地其他國有企業之交易

本集團於一個由中國政府通過其眾多部門、附屬機構或其他組織所直接或間接擁有及／或控制之企業(統稱「其他國有企業」)佔主導地位之經濟環境中經營。期內，本集團與其他國有企業進行之交易包括(但不限於)銀行存款及借貸以及公共設施消費。董事認為，該等與其他國有企業之交易均屬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之活動，本集團之交易並無因本集團及其他國有企業均由中國政府最終控制或擁有而受到重大或不當影響。經妥為考慮上述關係之本質後，董事認為該等交易概非須另行披露之重大關聯方交易。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18. 關聯方交易 (續)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5 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 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5,212	4,707
離職後福利	110	99
	5,322	4,806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與關聯方並無任何其他重大交易及未付結餘。

19.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董事會已評估須於一年內收取或結清的即期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各自的公平值合理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因此，並無披露該等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就非即期金融資產及負債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其賬面值與其各自的公平值並無明顯差異，故並無披露該等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20. 履約保證金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履約保證金人民幣 176,282,000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132,062,000 元) 由銀行及保險公司以本集團客戶為受益人作出，作為本集團妥善履行及遵守本集團與其客戶之間訂立的合約項下責任的擔保。

21. 批准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經董事會於 2025 年 8 月 26 日批准並授權刊發。

須予披露之資料

權益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由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或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法團權益	其他權益	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所規定一致行動協議項下的權益 (附註6)	總計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附註1)
周敏先生	-	-	490,476,000 (附註2)	-	1,949,504,777	2,439,980,777	68.60%
趙克喜先生	-	-	39,920,000 (附註3)	-	2,400,060,777	2,439,980,777	68.60%
李海楓先生	1,840,000	-	48,960,000 (附註4)	-	2,389,180,777	2,439,980,777	68.60%
周塵先生	71,140,000	-	110,440,000 (附註5)	-	2,258,400,777	2,439,980,777	68.60%

附註：

1. 概約百分比乃根據於本報告日期之3,556,664,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2. 由周敏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星彩投資有限公司(「星彩」)持有490,476,000股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敏先生被視為於星彩持有及視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3. 由趙克喜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朗進控股有限公司(「朗進」)持有39,920,000股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趙克喜先生被視為於朗進持有及視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須予披露之資料

4. 由李海楓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茂臨投資有限公司(「茂臨」)持有48,960,000股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海楓先生被視為於茂臨持有及視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5. 由周塵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信通控股有限公司(「信通」)持有110,440,000股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塵先生被視為於信通持有及視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6. 於2022年5月10日，北控水務集團、京泰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京泰實業」)、星彩、朗進、至華投資有限公司(「至華」)、茂臨、李海楓先生、周塵先生及中關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中關村國際」)(統稱「一致行動方」)訂立一致行動協議(「一致行動協議」)。根據一致行動協議，一致行動方就彼等於本公司的權益一致行動，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一致行動方各自被視為於彼等合共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於2024年6月30日，一致行動方於本公司合共2,439,980,77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8.60%。有關一致行動協議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10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或證券及期貨條例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任何時間，概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其未成年子女授出可藉購買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之權利，而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中取得該等權利。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權益

除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18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董事或董事之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於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且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訂約方之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須予披露之資料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2025年6月30日，據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以下人士（於上文所披露的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所持股份之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附註1)
北控水務集團	實益擁有人	1,478,312,777	41.56%
	一致行動協議項下的權益	961,668,000	27.04%
	總計	2,439,980,777	68.60%
北控環境建設有限公司 (「北控環境」)(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2,439,980,777	68.60%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控股」)(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2,439,980,777	68.60%
Modern Orient Limited (「MOL」)(附註4)	受控制法團權益	2,439,980,777	68.60%
北京企業投資有限公司 (「北京企業投資」)(附註4)	受控制法團權益	2,439,980,777	68.60%
北京控股集團(BVI)有限公司 (「北控集團(BVI)」)(附註5)	受控制法團權益	2,439,980,777	68.60%
京泰實業(附註6)	實益擁有人	40,000,000	1.12%
	一致行動協議項下的權益	2,399,980,777	67.48%
	總計	2,439,980,777	68.60%

須予披露之資料

股東姓名／名稱	所持股份之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附註1)
北京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北控集團」)(附註7)	受控制法團權益	2,439,980,777	68.60%
星彩(附註8)	實益擁有人 一致行動協議項下的權益	490,476,000 1,949,504,777	13.79% 54.81%
	總計	2,439,980,777	68.60%
朗進(附註9)	實益擁有人 一致行動協議項下的權益	39,920,000 2,400,060,777	1.12% 67.48%
	總計	2,439,980,777	68.60%
茂臨(附註10)	實益擁有人 一致行動協議項下的權益	48,960,000 2,391,020,777	1.38% 67.22%
	總計	2,439,980,777	68.60%
至華(附註11)	實益擁有人 一致行動協議項下的權益	97,920,000 2,342,060,777	2.75% 65.85%
	總計	2,439,980,777	68.60%
胡曉勇(附註11)	受控制法團權益	2,439,980,777	68.60%
中關村國際(附註12)	實益擁有人 一致行動協議項下的權益	60,972,000 2,379,008,777	1.71% 66.89%
	總計	2,439,980,777	68.60%
中關村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中關村發展集團」)(附註12)	受控制法團權益	2,439,980,777	68.60%

附註：

1. 概約百分比乃根據於本報告日期之3,556,664,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本表載列的若干百分比數字已作約整。
2. 所披露的權益包括由北控水務集團持有或視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北控水務集團由北控環境直接持有約41.03%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北控環境被視為於北控水務集團持有或視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所披露的權益包括由北控水務集團持有或視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且如上文附註2所詳述，有關股份被視為由北控環境擁有權益。北控環境為北京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北京控股被視為於北控水務集團(透過北控環境)持有或視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須予披露之資料

4. 所披露的權益包括由北控水務集團持有或視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且如上文附註3所詳述，有關股份被視為由北京控股擁有權益。MOL為北京企業投資的全資附屬公司，而北京企業投資為北京控股的直接股東，合共持有北京控股已發行股本約20.97%。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MOL及北京企業投資各自被視為於北控水務集團（透過北京控股）持有或視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5. 所披露的權益包括由北控水務集團持有或視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且如上文附註3及4所詳述，有關股份被視為由北京控股、北京企業投資及MOL擁有權益。北京控股由北控集團(BVI)直接持有約41.19%權益。MOL為北京企業投資的全資附屬公司，而北京企業投資由北控集團(BVI)直接持有約72.72%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北控集團(BVI)被視為於北控水務集團（透過北京企業投資、MOL及北京控股）持有或視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6. 京泰實業持有40,000,000股股份。根據一致行動協議，京泰實業連同一致行動方於本公司合共2,439,980,77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京泰實業由北控集團全資擁有。
7. 所披露的權益包括由北控水務集團持有或視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且如上文附註5及6所詳述，有關股份被視為由北控集團(BVI)及京泰實業擁有權益。北控集團(BVI)及京泰實業均為北控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北控集團被視為於北控水務集團（透過北控集團(BVI)及京泰實業）持有或視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8. 星彩持有490,476,000股股份。根據一致行動協議，星彩連同一致行動方於本公司合共2,439,980,77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星彩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周敏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敏先生被視為於星彩持有或視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9. 朗進持有39,920,000股股份。根據一致行動協議，朗進連同一致行動方於本公司合共2,439,980,77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朗進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趙克喜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趙克喜先生被視為於朗進持有或視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10. 茂臨持有48,960,000股股份。根據一致行動協議，茂臨連同一致行動方於本公司合共2,439,980,77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茂臨由本公司執行董事李海楓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海楓先生被視為於茂臨持有或視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11. 至華持有97,920,000股股份。根據一致行動協議，至華連同一致行動方於本公司合共2,439,980,77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至華由胡曉勇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胡曉勇先生被視為於至華持有或視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12. 中關村國際持有60,972,000股股份。根據一致行動協議，中關村國際連同一致行動方於本公司合共2,439,980,77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中關村國際為中關村發展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關村發展集團被視為於中關村國際持有或視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概無獲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知會彼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須予披露之資料

董事會變動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的董事資料變動

於回顧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概無變動，且概無董事資料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

控股股東的特定履約責任

於本報告日期，訂有與控股股東履行特定責任有關的契諾的融資協議（「融資協議」）詳情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及13.21條構成披露責任，詳情如下：

融資協議日期	融資協議性質	總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最終到期日	特定履約責任
2024年4月29日	與一間銀行訂立的定期貸款融資	450	2027年4月27日	(i), (ii), (iii), (iv)
2024年11月25日	與一間銀行訂立的定期貸款融資	370	2027年11月24日	(i), (ii), (iii), (iv)

根據融資協議各自的條款及條件，違反以下任一特定履約責任將構成違約事件：

- (i) 北控集團由北京市人民政府有效全資擁有、監督及／或控制；
- (ii) 北控集團（及／或可透過其附屬公司）共同為擁有北京控股已發行普通股股本至少40%實際權益的北京控股間接單一最大股東；
- (iii) 北京控股（及／或可透過其附屬公司）共同為擁有北控水務集團已發行普通股股本至少35%實際權益的北控水務集團間接單一最大股東；及
- (iv) 北控水務集團（及／或可透過其附屬公司）共同為擁有本公司之已發行普通股股本至少30%實際權益的本公司間接單一最大股東。

倘發生任何上述違約事件，則該等銀行可向本公司發出通告，取消融資協議及／或宣佈所有未償還款項連同應計利息及其他所有款項即時到期及須予支付及／或應要求下須予支付。

須予披露之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8港仙，應付予於2025年9月11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25年9月9日（星期二）至2025年9月11日（星期四）（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

為符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5年9月8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中期股息預計將於2025年10月8日（星期三）或前後派付。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已上市證券

於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已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注重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實現可持續發展並提升企業表現。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致力堅持企業管治原則，並採用符合法律及商業標準的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專注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公平披露及對全體股東負責等領域，確保本公司所有業務的透明度及問責性。本公司相信有效的企業管治乃為提升股東價值及保障股東權益的關鍵因素。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2024年年報所載的「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應用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C1的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良好企業管治原則及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本公司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計委員會及審閱中期業績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胡德光先生（審計委員會主席）、杜歡政博士及楊莉珊女士）組成。審計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及監察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業績。審計委員會認為於編製相關業績時已採納適當的會計政策，並已遵守上市規則的適用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